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9日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当面送达的方式送达，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1月21日，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委托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召集，董事长朱汉平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会议。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朱汉平先生、斯华生先生、陈绮璋先生、汪斌先生、张蓉女士、朱汉梅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刘林青先生、朱永平先生、黄新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谭力文先生、陶德馨先生在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另外，董事纪开航先生由于公司内部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将就职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三丰小松自动化仓储设备有限公司，李静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仍为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对纪开航先生、李静岚先生、谭力文先生、陶德馨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核实了上述九名董事候选人（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实绩等，未发现《公司法》规定的情形，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实绩等，没有发现其有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情形，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我们认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

本次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上述九名董事候选人（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交二〇一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届董事会因任期届满，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运作的需要。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须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情况：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2、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黄石久丰智能机电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本次公司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求，有利于增强子公司的资本实力，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为其发展壮大提供支持。

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3、关于终止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北易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湖北易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议案》；并于当日与受让方徐达先生签订了《关于转让湖北易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

现由于受让方徐达先生筹集资金困难,导致上述股份转让无法继续实施。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终止本次全资子公司湖北易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49%股份的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终止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北易智控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4、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12月8日下午2:30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特此公告。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朱汉平,男,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机电高级工程师;系湖北省机械工程协会物流工程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黄石市物流与仓储机械协会会长,黄石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黄石市重点产业创新团队带头人,黄石市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委员,第十一届湖北省政协委员。朱汉平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48,904,238股,持股比例为39.77%。朱汉平先生曾任黄石市起重机械总厂技术员、研究所所长,黄石市腾门涂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石市中城输送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1999年起任公司董事长。朱汉平先生与股东朱汉梅女士为兄妹关系,与股东朱汉敏先生为兄弟关系。朱汉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作为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斯华生,男,出生于1957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斯华生先生曾任中石化黄石市分公司财务科副科长、财务部主任;上海申林贸易公司总经理;黄石市石灰窑区政协委员;2001年至2010年9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0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斯华生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汉平先生的妹夫、为公司股东朱汉梅女士的配偶。斯华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作为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陈绮璋,男,出生于197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机械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8,916,182股,持股比例为2.38%。陈绮璋先生1999年起历任公司销售部部长、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绮璋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作为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朱汉梅，女，出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 56,918,426 股，持股比例为 15.20%。曾任中石化黄石市分公司财务科科长，武汉达丰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年至 2010 年任公司监事；2010 年 10 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朱汉梅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汉平先生系兄妹关系，与董事斯华生先生系夫妻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张蓉，女，出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会计师职称，黄石市会计学会理事，黄石市司法鉴定协会理事，2008 年获得黄石市首届优秀注册会计师称号；现任黄石安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张蓉女士 1991 年至 2001 年任黄石市农机总公司会计，2001 起 2013 年 10 月任黄石安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所长），201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张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作为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汪斌，男，出生于 1959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汪斌先生 1976 年至 1999 年担任黄石市抗菌素厂设备管理员；1999 年起任职于三丰有限，历任业务经理、计划经营部部长、副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截止目前汪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7,021,825 股，持股比例为 1.88%，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作为监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刘林青，男，出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现为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MBA 案例开发中心主任，曾在人民出版社发表了产业国际竞争力的二维评价及演化研究—全球价值链背景下的思考等多篇著作。刘林青先生曾在奥特佳、人福医药担任过独立董事。

刘林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作为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朱永平，男，出生于 1965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1989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湖北省机电研究院机械自动化所；2000 年至 2002 年担任湖北省机电研究院机械自动化所所长；2002 年至 2003 年担任湖北省机电研究院院长助理；2003 年至 2013 年担任湖北省机电研究院副院长；2013 年至今担任湖北省机电研究院股份公司董事长。同时，2003 年至今担任湖北省机电一体化协会副理事长；2005 年至今担任湖北省机械学会理事。

朱永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作为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黄新奎，男，出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现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1992 年 11 月至 2005 年 5 月担任湖北省财政厅驻咸宁办事处主任科员，2005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担任湖北万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7 月至今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黄新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作为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